

采购项目编号：XYRZB(2022)020号-1

扶风县兰郑长成品油管道迁改工程前期服务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 购 人：扶风县发展和改革局

采购代理机构：鑫益瑞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2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7
第三部分 供应商须知	12
一、电子招标投标相关要求	12
二、名词解释	16
三、供应商	16
四、竞争性磋商文件	17
五、磋商要求	19
六、磋商响应文件递交	23
七、组织磋商	24
八、磋商评审办法及内容	24
第四部分 采购内容及要求	31
一、采购内容及考核标准	37
第五部分 合同条款及格式	32
第六部分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36
一、竞争性磋商函	38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40
三、响应报价表	42
四、资格证明文件	44
五、磋商响应方案	45
六、承诺书	46
七、其他材料	50
第七部分 附 件	51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扶风县兰郑长成品油管道迁改工程前期服务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2 年 11 月 21 日 14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XYRZB(2022)020 号-1

项目名称：扶风县兰郑长成品油管道迁改工程前期服务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79000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预算金额：7900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7900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 (元)	最高限价 (元)
1-1	设计前咨询服务	设计前咨询服务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790000.00	790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2022-12-01 00:00:00 至 2023-03-01 00:00:00（具体服务起止日期可随合同签订时间相应顺延）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扶风县兰郑长成品油管道迁改工程前期服务）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实施条例》的有关规定，落实政府采购优先扶持中小企业等相关政策。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

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2、《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3、《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4、《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5、《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

若享受以上政策优惠的企业，需提供相应声明函或品目清单范围内产品的有效认证证书。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扶风县兰郑长成品油管道迁改工程前期服务）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一）基本资格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并提供下列材料：

- 1、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企业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和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有效的证明文件；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 2、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1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 3、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1 年 10 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三个月的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4、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1 年度 10 月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三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5、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的书面声明；
- 6、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承诺。

（二）特定资格条件：

- 1、供应商不得为①“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提供查询结果

网页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②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供应商(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2、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采购活动的，应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合法有效的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加盖公章)，且应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采购活动的，应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合法有效的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加盖公章)。

3、供应商具备工程设计综合资质或工程设计资质石油天然气行业乙级及以上或石油天然气行业管道输送乙级及以上资质；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2年11月09日至2022年11月16日，每天上午08:00:00至12:00:00，下午14:00:00至18:00: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宝鸡市渭滨区蟠龙路九龙新城9号楼1单元0601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2年11月21日14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五楼第9开标室

五、开启

时间：2022年11月21日14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五楼第9开标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注：线上与线下需同时报名：1、各供应商使用 CA 证书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bj.sxggzyjy.cn/>）交易平台【首页】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后，在【招标公告/出让公告】模块中选择有意向的项目点击“我要投标”，并打印报名成功回执单，在规定发售时间段内（2022 年 11 月 09 日至 2022 年 11 月 16 日 8:00-12:00，14:00-18:00，法定节假日除外），各供应商持网上报名回执单、企业介绍信、经办人有效身份证原件、法人授权委托书、法人身份证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一套（加盖单位公章）送至鑫益瑞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地址：宝鸡市渭滨区蟠龙路九龙新城 9 号楼 1 单元 0601）进行线下报名，否则视为报名无效（谢绝邮寄）。报名成功后，从【我的项目】项目流程【交易文件下载】中下载电子招标文件（*.SXSZF 格式）。2、投标人在网上填写单位信息（单位名称、营业执照相关信息）时应与磋商文件要求及后期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中相关信息一致，否则造成资格审查不通过的后果自负；3、参与本次项目的供应商请及时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办理投标人入库申请并及时办理 CA 数字证书（陕西 CA 锁）；4、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的方式，相关操作流程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指南》；开标前必需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网站上传电子文件，如未进行线上操作，导致无法参与投标的，责任自负，开标时携带 CA 锁用于解锁文件。5、请各磋商供应商购买招标文件后，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扶风县发展和改革局

地址：陕西省宝鸡市扶风县新区南一路

联系方式：0917-5211372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鑫益瑞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宝鸡市高新五路九龙新城 9 号楼 1 单元 0601 室

联系方式：15202406861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贾工

电话：15202406861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项号	内 容	说明与要求
1	采购项目名称	扶风县兰郑长成品油管道迁改工程前期服务
2	采购项目编号	XYRZB(2022)020 号-1
3	采购人	名称：扶风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地址：陕西省宝鸡市扶风县新区南一路 联系人：朱先生 联系方式：0917-5211372
4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鑫益瑞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宝鸡市高新五路九龙新城 9 号楼 1 单元 0601 室 联系人：贾工 联系方式：15202406861
5	供应商资格要求	1、基本资格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并提供下列材料： （1）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企业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和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有效的证明文件；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1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1 年 10 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三个月的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4）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1 年度 10 月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三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的

项号	内 容	说明与要求
		书面声明； （6）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承诺。 2、特定资格条件： （1）供应商不得为①“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②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供应商（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2）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采购活动的，应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合法有效的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加盖公章），且应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采购活动的，应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合法有效的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加盖公章）。 （3）供应商具备工程设计综合资质或工程设计资质石油天然气行业乙级及以上或石油天然气行业管道输送乙级及以上资质；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6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7	采购预算	790000.00 元
8	服务期	3 个月
9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项号	内 容	说明与要求
10	磋商有效期	从磋商响应文件提交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
11	磋商保证金	磋商保证金的金额： 壹万元整（¥10000.00 元） 1. 磋商保证金转账的须从各供应商基本账户转入系统生成的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保证金专户子账户，以资金到账时间为确认磋商保证金缴纳完毕。采用转账时，在转账单上注明“所交纳磋商保证金的工程（项目）名称”及“供应商名称”。响应文件中须附转账凭证复印件。 2. 采用银行保函或信用担保形式提交磋商保证金的，必须于磋商截止时间之前交至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3. 磋商保证金递交时间以到达指定账户时间为准。各供应商在银行转账（电汇）时，须充分考虑银行转账（电汇）的时间差风险，如同城转账、异地转账或汇款、跨行转账或电汇的时间要求，确保在本文件规定的递交截止时间之前递交进入到指定账户内的磋商保证金，如果在本文件规定的递交截止时间之前未能收到磋商保证金，则视为未响应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该投标按照为无效投标处理。
12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要求	加密的电子版响应文件 本项目的竞争性磋商文件和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必须使用专用工具软件编制，并通过“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完成投标过程，供应商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和递交，应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进行。如未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编制、递交电子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将可能导致投标无效，其后果由供应商自负。 注：成交供应商需在采购结果公示后，领取成交通知书时递交纸质版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3 份（正本一份，副本二份），提供的纸质版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需与上传的电子版文件保持一致。
13	法定代表人或其	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的相应位置加盖供应商公章，法定代表人

项号	内 容	说明与要求
	授权代表签字及盖章要求	（或委托代理人）或有关人员按磋商文件的要求加盖印章（或签字）。响应文件中需要签字盖章的内容，如不能加盖电子章或电子签名的，供应商须上传加盖印章或签名的扫描件。
14	磋商响应文件提交地点及截止时间	时 间：2022 年 11 月 21 日 14 时 30 分前 地 点：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5 楼第 9 开标室
15	开 标 时 间	时 间：2022 年 11 月 21 日 14 时 30 分 地 点：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5 楼第 9 开标室
16	磋商程序	磋商程序为： 1、公布在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名称，检查响应文件的加密状况； 2、公布在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递交磋商保证金的供应商名称； 3、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解密其响应文件； 4、对供应商资格审查； 5、对有效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评审； 6、对有效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 7、对有效供应商要求提交第二次报价，在磋商小组未对磋商文件进行实质性修改的情况下，下一轮报价不得超过上一轮报价； 8、磋商小组评审、推荐成交候选人； 根据政府采购的相关规定，所有报价在公示前均不公开宣布。
17	评标方法及标准	综合评分法
18	磋商小组	磋商小组由 3 人组成，其中采购人代表 1 人、专家 2 人。
19	采购代理服务费	经与采购单位协商，参照国家计委颁发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 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办公厅颁发的《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及《调整后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发改价格〔2011〕534 号）规

项号	内 容	说明与要求
		定，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在成交供应商领取成交通知书前，向鑫益瑞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支付。
20	二次报价	二次报价为线上报价
21	备 注	一、本项目采用线上投标方式，供应商需委派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授权委托人）现场参加磋商，携带数字证书（CA 锁）并在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内解密响应文件。 要求：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持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有效身份证件。 二、供应商须在开标系统中“项目开标”进入“投标文件解密”环节后 60 分钟内解密磋商响应文件。（系统默认解密倒计时 1 小时）超过 60 分钟未解密成功的响应文件，将被退回，不进入评审程序（以交易系统时间为准）。 三、供应商不得通过非加密电子响应文件（光盘）直接将电子响应文件导入评标系统。 四、对纸质文件递交的解释前后不一致以本条为准，供应商无需提交纸质投标文件，成交供应商需在采购结果公示后，领取成交通知书时递交纸质版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3 份（正本一份，副本二份），提供的纸质版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需与上传的电子版文件保持一致。

第三部分 供应商须知

一、电子招标投标相关要求

1、注册登记

1.1 供应商自行提供磋商资料，供应商资料的有效性在评审时由磋商小组负责认定。

1.2 注册用户应及时对录入的信息进行维护，并对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如出现相应资料不全、不清楚、超出有效期等情况，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3 供应商应当取得数字证书及电子印章，其在系统中所有操作都具有法律效力，并承担法律责任。如未办理的，请及时到现场办理。供应商需通过数字证书对磋商响应文件相关内容进行加密并电子签章，妥善保管数字证书，及时到证书颁发机构续期。出现下列情形的，供应商必须对磋商响应文件重新加密和电子签章，并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上传至系统：

1.3.1 数字证书到期后重新续期；

1.3.2 数字证书因遗失、损坏、企业信息变更等情况更换新证书。供应商由于数字证书遗失、损坏、更换、续期等情况导致磋商响应文件无法解密，由供应商自行承担责任。

2、报名下载磋商文件

2.1 供应商须在报名期内，持数字证书登录系统进行报名、打印报名凭证、下载磋商和其他相关资料。

2.2 供应商如有疑问，须按磋商规定的时间通过系统提出，否则，责任自负。

2.3 如有补充、答疑、澄清和修改，采购人在网上“通知答疑”栏目或通过系统发布相关内容，供应商应及时上网查阅，通过系统下载最新的答疑补充文件，据此制作磋商响应文件。

3、制作磋商响应文件

3.1 供应商在交易系统中下载“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陕西省公共资源）”，通过软件制作、生成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技术问题咨询电话：4009980000。

3.2 制作电子磋商响应文件时请插上数字证书、打开磋商响应文件制作软件、导入电子磋商文件（答疑文件等），按要求制作磋商响应文件。

3.3 磋商响应文件中如有图表等其他格式文件，可用附件形式上传至磋商响应文件制作软件中。

3.4 经数字证书加密的磋商响应文件必须在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加密和解密必须使用同一数字证书。

4、提交磋商保证金

磋商保证金的到账截止时间详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5、投标

5.1 电子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是指供应商使用系统完成上传磋商响应文件，未在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时间前完成上传的磋商响应文件视为逾期送达。

5.2 为了保障电子开评标活动正常进行，供应商在网上递交加密磋商响应文件的同时，还需提供非加密磋商响应文件（电子光盘或U盘）一份（磋商响应文件制作软件在生成加密磋商响应文件时，同时生成非加密磋商响应文件，供应商刻录或制作使用），非加密磋商响应文件（电子光盘或U盘）由供应商自行刻录或制作，供应商须保证启用非加密磋商响应文件（电子光盘或U盘）时能正常读取。

5.3 投标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修改或撤回已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磋商响应文件以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至系统的最后一份为准。

5.4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以交易系统显示的时间为准，逾期系统将自动关闭，未完成上传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6、开标

6.1 磋商会议时间、地点和人员。在规定的磋商会议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召开磋商会议，所有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以及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人员（如要求）准时参加。

6.2 开标程序

本次磋商项目原则上采用二次报价。

磋商程序为：

6.2.1 公布在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名称，检查响应文件的加密状况；

6.2.2 公布在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递交磋商保证金的供应商名称；

6.2.3 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解密其响应文件；

6.2.4 对供应商资格审查；

6.2.5 对有效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评审；

6.2.6 对有效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

6.2.7 对有效供应商要求提交第二次报价，在磋商小组未对磋商文件进行实质性修改的情况下，下一轮报价不得超过上一轮报价；

6.2.8 磋商小组评审、推荐成交候选人；

根据政府采购的相关规定，所有报价在公示前均不公开宣布。

7、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拒绝其投标或投标无效：

7.1 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系统递交电子磋商响应文件的；

7.2 供应商选择磋商现场解密的，允许解密三次，当三次解密均不成功时，允许导入电子光盘或U盘中未加密磋商响应文件作为补救措施（供应商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到达磋商现场并递交电子光盘或U盘，且电子光盘或U盘和网上递交的加密磋商响应文件识别码一致，否则视为放弃投标）；

7.3 经检查数字证书无效的磋商响应文件；

7.4 磋商响应文件未按磋商文件要求进行加密和数字证书认证的；

7.5 不符合磋商文件其他要求或对电子开标活动造成严重后果的。

8、评标

8.1 根据有关规定开展评标活动，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按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办法进行电子评标，并对评标报告签字或电子签章确认；

8.2 供应商在评标期间应保持在场，确保联系畅通；

8.3 供应商需补充注册用户登记资料的，须在投标截止日2个工作日前完成，否则影响评标，责任自负。

8.4 项目评审中，磋商响应文件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小组应终止对磋商响应文件做后续评审：

8.4.1 磋商响应文件无法打开或不完整的；

8.4.2 磋商响应文件中携带病毒并造成后果的；

8.4.3 恶意递交磋商响应文件，企图造成网络堵塞或瘫痪的；

8.4.4 磋商小组认定的其他情形。

9、项目评审中，澄清文件如出现下列情况的，应终止对澄清文件作进一步的

评审，视同放弃澄清：

- 9.1 澄清文件无法打开或不完整的；
- 9.2 澄清文件中携带病毒并造成后果的；
- 9.3 恶意递交澄清文件，企图造成网络堵塞或瘫痪的；
- 9.4 磋商小组认定的其他情形。

10、意外情况的处理

出现下列情形导致交易系统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招标投标过程的公平、公正和信息安全时，除供应商责任外，其余各方当事人免责：

- 10.1 网络服务器发生故障而无法访问网站或无法使用网上招标投标系统的；
- 10.2 网上招标投标系统的软件或网络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10.3 网上招标投标系统发现有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 10.4 计算机病毒发作导致系统无法正常运行的；
- 10.5 电力系统发生故障导致网上招标投标系统无法运行的；
- 10.6 其他无法保证招标投标过程公平、公正和信息安全的。

出现上述情形而又不能及时解决的，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应及时向公共资源交易监管部门报告。经批准同意后，采取以下办法处理：

10.6.1 项目暂停，待系统或网络故障排除并经过可靠性测试后，重新实施。

10.6.2 停止该项目此次网上招投标操作程序，并通知供应商采用其他方式操作。

因供应商计算机系统遭遇网络堵塞、病毒入侵等不能正常登录系统购买下载文件、交纳磋商保证金、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本身含有计算机病毒或非完整文件等无法参与开标等招标投标活动的，后果由供应商承担，招标投标活动不暂停、不终止。

11、其他

如本要求与磋商文件其他条款不一致时，以本要求为准。

二、名词解释

- 1、采购人：扶风县发展和改革局
- 2、采购代理机构：鑫益瑞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3、供应商：独立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之外、符合磋商要求、参加磋商的法人、其他组织和自然人
- 4、竞争性磋商文件：竞争性磋商文件与磋商响应文件的统称
- 5、成交供应商：由磋商小组推荐经采购人确认的供应商

三、供应商

1、合格供应商

- 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1.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服务和专业技术能力；
- 1.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1.5 供应商应出具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1.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它条件；
- 1.7 递交了磋商保证金；
- 1.8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供应商信用记录查询

- 2.1 信用信息查询渠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
- 2.2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由采购代理机构统一查询并存档。
- 2.3 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
 - 2.3.1 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 2.3.2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

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2.3.3 采购人及采购组织机构应当妥善保管相关主体信用信息，不得用于政府采购以外事项。

3、磋商委托

如供应商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持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和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身份证（原件），参与磋商活动。

4、磋商费用

无论磋商结果如何，供应商自行承担参加磋商相关的全部费用。

四、竞争性磋商文件

1、竞争性磋商文件

1.1 竞争性磋商文件由竞争性磋商文件总目录所列内容组成；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在磋商响应文件中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各方面都应做出实质性的响应，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交全部资料。

1.2 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实施条例》的有关规定，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1.2.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1.2.2 《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1.2.3 《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1.2.4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1.2.5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

在磋商时供应商应提供有效证明材料（证明材料须加盖供应商红色公章）。

2、磋商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可以对

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5 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3、供应商注意事项

3.1 询问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提出询问。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将在 3 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供应商提出的询问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代理机构将告知供应商向采购人提出。

3.2 质疑与答复

供应商认为竞争性磋商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身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纸质版加盖单位公章，下同）向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提出质疑，逾期质疑无效。

3.2.1 质疑书应当包括以下主要内容：被质疑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段、采购公告/成交公告发布时间、质疑事项、证据材料、法律依据（具体条款）、质疑人有效联系方式等。

3.2.2 质疑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公章不得以合同章或其他印章代替。质疑人可以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项，代理人办理质疑事项时，除提交质疑书外，还应当提交质疑人的授权委托书及代理人的有效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和事项。

3.2.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不予受理：

- （1）质疑人不是参与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或潜在供应商；
- （2）质疑人与质疑事项不存在利害关系的；
- （3）未在法定期限内提出质疑的；
- （4）质疑未以书面形式提出，或质疑书主要内容构成不完整的；
- （5）质疑书没有合法有效的签字、盖章或授权的；

-
- (6) 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据、材料的；
 - (7) 质疑答复后，同一质疑人就同一事项再次提出质疑的；
 - (8) 不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监管机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

3.2.4 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将在收到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人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3.2.5 质疑人对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的答复不满意，以及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监管机构提出投诉。

3.2.6 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4、磋商的处理依据

磋商小组有权对在磋商过程中出现的一切问题，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关于开展联合惩戒加强源头管理防治政府采购领域串通投标行为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政府采购负面清单》的通知陕财办采【2018】18 号和《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条款，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处理。

5、解释权归属

本次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代理机构。

五、磋商要求

1、磋商内容

本次磋商为：扶风县兰郑长成品油管道迁改工程前期服务采购。供应商可根据自身的情况和经营范围对项目进行磋商，不得将其子目再行分解或只响应其中的一部分内容，否则磋商无效；开标、磋商、成交、签订合同均以项目为单位进行。

2、资格审查要求：

2.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并提供下列材料：

2.1.1 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企业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和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事业单

位法人证书；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有效的证明文件；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1.2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1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2.1.3 提供 2021 年 10 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三个月的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1.4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1 年度 10 月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三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1.5 供应商应出具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严重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2.1.6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承诺；

2.2 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采购活动的，应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合法有效的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加盖公章），且应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采购活动的，应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合法有效的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加盖公章）；

2.3 供应商不得为①“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②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供应商（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2.4 供应商具备工程设计综合资质或工程设计资质石油天然气行业乙级及以上或石油天然气行业管道输送乙级及以上资质；

2.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磋商响应文件必须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提供的内容及格式编制，并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具体内容包括：

- 3.1 竞争性磋商函
- 3.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3.3 响应报价表
- 3.4 资格证明资料
- 3.5 磋商方案
- 3.6 承诺书
- 3.7 其他资料

4、磋商报价

- 4.1 本项目磋商报价超出采购预算，按无效标处理；
- 4.2 供应商应按“响应报价表”的内容和格式要求填写报价。磋商总价中不得包含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
- 4.3 本次报价是完成采购内容所需的全部费用，并且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任何有选择或可调整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并按无效处理；
- 4.4 供应商不得以低于企业成本的报价参加磋商。当磋商小组认为，某供应商的磋商价存在明显不合理的低于成本的报价，有可能影响货物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可要求该供应商在规定期限内，提供必要的书面文件予以解释和说明并附带相关证明材料；否则，磋商小组认定该供应商以低于成本价竞标，其报价作无效处理；
- 4.5 供应商的磋商报价，应是完成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采购内容和合同条款上所列磋商范围的全部，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重复计价，作为供应商计算单价或总价的依据。除非采购人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予以修改，供应商应按本竞争性磋商文件及采购人提供的技术资料进行报价；
- 4.6 磋商期间各供应商所发生的一切费用自理；
- 4.7 最低报价不作为成交的唯一条件；
- 4.8 报价货币：人民币，单位：元（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5、磋商保证金

- 5.1 本次磋商活动需递交磋商保证金为：壹万元整（¥10000.00 元）

5.2 磋商保证金应为人民币，采用银行转账形式；

5.3 保证金汇款账号：系统生成的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保证金专户子账户；

名称：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保证金专户

开户银行：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鸡分行营业部

账 号：80602000142101980603860

磋商保证金以资金到账时间为确认磋商保证金缴纳完毕。采用转账时，在转账单上注明“所交纳磋商保证金的工程（项目）名称”及“供应商名称”。采用银行保函或信用担保形式提交磋商保证金的，必须于磋商截止时间之前交至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磋商保证金递交时间以到达指定账户时间为准。各供应商在银行转账（电汇）时，须充分考虑银行转账（电汇）的时间差风险，如同城转账、异地转账或汇款、跨行转账或电汇的时间要求，确保在本文件规定的递交截止时间之前递交进入到指定账户内的磋商保证金，如果在本文件规定的递交截止时间之前未能收到磋商保证金，则视为未响应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该投标按照为无效投标处理。

5.4 未成交供应商的竞争性磋商保证金，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成交人的竞争性磋商保证金，在采购合同签订并按规定递交代理服务费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

5.4.1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磋商保证金将被没收：

5.4.2 供应商在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磋商响应文件的；

5.4.3 供应商在磋商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5.4.4 除因不可抗力或竞争性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5.4.5 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5.4.6 成交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未能签订合同；

5.4.7 由于供应商的原因导致成交无效的。

6、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期

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为从磋商响应文件提交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无磋商有

效期或有效期短于规定的磋商有效期，视为无效文件。成交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

7、文字要求

本次磋商只接受简体中文文字的磋商响应文件。

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六、磋商响应文件递交

1、磋商响应文件盖章要求

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的相应位置加盖供应商公章，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或有关人员按磋商文件的要求加盖印章（或签字）。响应文件中需要签字盖章的内容，如不能加盖电子章或电子签名的，供应商须上传加盖印章或签名的扫描件。

2、磋商响应文件递交

2.1 供应商必须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将磋商响应文件上传至评标系统；

2.2 采购代理机构在宣布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时间截止之后，拒绝接收任何人送达、递交的磋商响应文件；

注：成交供应商需在成交结果公示后，领取成交通知书时递交纸质版磋商响应文件 3 份（正本一份，副本二份），提供的纸质版磋商响应文件需与上传的电子版文件保持一致。

3、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供应商必须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递交截止时间之前将磋商响应文件上传至评标系统，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以交易系统显示的时间为准，逾期系统将自动关闭，未完成上传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采购代理机构因采购人推迟磋商截止时间时，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在这种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和供应商的权利和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时间的约束。

4、磋商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4.1 供应商修改磋商响应文件的书面材料，须送达采购代理机构，修改或补充的内容应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标记，并作为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4.2 在磋商截止时间后到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磋商有效期满之间的这段时间内，供应商不得撤回其磋商响应文件；

4.3 供应商在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不得对其磋商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

七、组织磋商

1、采购代理机构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磋商；磋商会议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磋商小组成员、采购人代表及有关工作人员参加，参加磋商的代表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供应商派代表参加磋商会议；

2、为确保磋商工作公开、公平、公正，依法成立磋商小组。磋商小组由有关专家组成，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由有关人员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3、直到向成交的供应商授予合同为止，凡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磋商的有关资料及被授标意见等内容，磋商小组成员均不得向供应商及与磋商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八、磋商评审办法及内容

1、磋商方法：综合评分法。

2、磋商程序：

磋商的全过程分为唱标、供应商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第二次磋商报价、综合评审及打分等阶段。

2.1 唱标：将参加竞争性磋商的各供应商磋商响应文件的份数、服务期、质量等内容公布。

2.2 供应商资格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由磋商小组对磋商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磋商资格，若供应商不具备磋商资格，不再进行下一步评审。

审查内容	审查要求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之资格	1、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企业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和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有效的证明文件；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条件	2、财务状况报告：2021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1 年 10 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三个月的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4、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1 年度 10 月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三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供应商应出具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承诺；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身份证	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采购活动的，应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合法有效的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加盖公章），且应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采购活动的，应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合法有效的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加盖公章）。
信用记录或信用报告查询	供应商不得为①“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②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供应商（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企业资质	供应商具备工程设计综合资质或工程设计资质石油天然气行业乙级及以上或石油天然气行业管道输送乙级及以上资质；
控股管理关系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活动。

2.3 对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等进行审查：由磋商小组

对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等进行审查，若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审查不合格，不再进行下一步评审。

审查内容	审查要求
磋商响应文件的签署盖章	磋商响应文件上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的签字齐全并加盖公章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应符合“磋商响应文件格式”要求
磋商响应文件内容	磋商响应文件内容齐全、无遗漏
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响应程度	要求全面响应，不能有任何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服务期	应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要求的服务期
磋商有效期	应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规定
磋商报价	磋商总报价不超过本项目采购预算
磋商保证金	应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

2.4 供应商进行二次报价，磋商小组根据二次报价、磋商澄清、承诺及磋商响应文件进行最后的评审工作。

3、磋商澄清

3.1 磋商小组在对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磋商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澄清时供应商只作说明和解释，不得借此对报价、优惠条件、售后服务等实质性内容作任何修改。

3.2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磋商响应文件将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应当在规定的澄清时限内以书面形式提交，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3.3 竞争性磋商文件、磋商响应文件及澄清内容将作为评审的依据。

4、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实质性变更

4.1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4.2 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将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4.3 供应商应当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磋商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5、最后报价

5.1 在对所有供应商进行有效性、完整性、符合性审查时，通过必要的澄清，从技术、服务均能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基础上，筛选出合格供应商。不合格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磋商小组要告知有关供应商。

5.2 磋商小组给予所有合格供应商一次最后报价的机会。供应商要以网上报价形式提交最后报价（各合格供应商的最后报价将作为综合评分法中价格分的计算依据），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已提交磋商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以书面形式退出磋商，将退还其所递交的磋商保证金。

6、综合比较与评价

磋商小组按“评审内容”中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对有效性、完整性、符合性检查合格的磋商响应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6.1 评审内容（总计 100 分）

投标 报价	20 分	价格得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且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得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得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有效报价）×价格权重（20%）×100
业绩 证明	10 分	提供 2019 年 10 月至今同类项目业绩（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每提供一个得 2 分，计满为止： （注：以上证明文件在磋商响应文件中附合同扫描件并加盖公司公章）。
技 术 响 应	60 分	1、针对本项目现状进行分析，通过现状分析，针对必要性、可行性、风险等进行论述。【分析清晰、准确，必要性及可行性论述充分的得 10-20（含）分；分析及必要性可行性、风险等论述较好的得 0-10（含）分】。 2、针对本项目提供详细的实施方案【方案合理、论述充分、资源配置合理，方案内容能够完全满足项目需求的得 8-15（含）分；方案内容较完整能够基本满足项目需求的得 0-8（含）分】。 3、项目人员配置：（本项满分 12 分） ① 项目负责人具有高级工程师职称且具有油气储运及地面工程设计项目负责人经验的得 4 分，否则不得分； ② 供应商为本项目配备的项目组人员配置充足、配置方案合理，具备丰富从业经验，具有高级工程师证书的人员，每人得 1 分，满分 3 分；具有一级建造师证书的人员，每人得 1 分，满分 3 分；以上人员均不重复计分。 ③ 项目组人员具备油气储运及地面工程专业工程师证书，每提供一个得一分，最多得 2 分，未提供不得分。 注：上述人员均需提供开标前 6 个月内缴纳社保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装订于磋商响应文件中。 4、质量及进度保证措施：【质量及进度保证措施完备、可操作性强，得 6-10（含）分；有质量及进度保证措施、有一定操作性，得 0-6（含）分】。 5、具有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 ISO9001 认证证书的得 1 分；环境管理体系 ISO14001 认证证书的得 1 分；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 OHSAS18001

		认证证书的得 1 分；满分 3 分。 注：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装订于磋商响应文件中。
服 务 承 诺	10 分	后续服务的安排及保证措施：【后续服务计划合理可行、有完善的保障措施和常驻现场设计代表，能满足要求的得 6-10（含）分；后续服务计划合理可行、有常驻现场设计代表，后续服务保障措施基本满足要求的得 2-6（含）分；无常驻现场设计代表，后续保障措施不力的得 1 分】。

6.2 成交原则：二次报价为最终报价，最终报价后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以磋商总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的磋商方法。若有两个或两个以上最高得分相同，推荐其中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单位。

7、成交

7.1 采购代理机构在磋商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磋商结果报告送达采购人，采购人在收到磋商结果报告后五个工作日内，按照磋商结果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单位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同时书面复函采购代理机构；

7.2 采购代理机构收到采购人“成交复函”后，2 个工作日内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媒体上发布公告，公示期无异议后，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8、在评审过程中，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磋商响应文件视为无效：

8.1 磋商响应文件无法打开或不完整的、没有全面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

8.2 磋商响应文件中携带病毒并造成后果的。

8.3 恶意递交磋商响应文件，企图造成网络堵塞或瘫痪的。

8.4 未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8.5 不具备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磋商响应文件视为无效；

8.6 磋商响应文件中无磋商有效期或有效期达不到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

8.7 磋商响应文件的构成缺少其中一项或某项达不到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

8.8 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

8.9 磋商最后报价与市场价偏离较大，低于成本，形成不正当竞争的；

8.10 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八、签订合同

1、成交后，成交供应商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三十（30）个日历天内，应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与采购人洽谈合同条款，并签订供货合同，同时送监督机构备案，竞争性磋商文件及成交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均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2、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成交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3、根据需要，采购代理机构可会同采购人负责监督、协调和处理履约过程中出现的问题；

4、陕西省财政厅政府采购与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处在合同履行期间以及履行期后，可以随时检查项目的执行情况，对采购标准、采购内容进行调查核实，并对发现的问题进行处理。

九、其它事项

1、成交供应商确定后，无正当理由拖延或拒签合同的，或未能按照规定的时间提供履约担保，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并按评审顺序重新确定成交供应商。同时报请监督机构予以通报，禁止其进入政府采购市场，并没收其保证金。给采购人造成损失超过磋商保证金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2、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资[2016]53号第十八条“关于参与采购活动供应商数量不足问题”采用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的，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2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进行的。

第四部分 采购内容及要求

1. 项目名称：扶风县兰郑长成品油管道迁改工程前期服务
2. 服 务 期：3 个月
3. 服务内容：包含但不限于管道迁改必要性评估报告、管道迁改风险评估报告、现场测量、管道迁改实施方案、管道迁改费用估算等项目前期服务。

第五部分 合同条款及格式

采购人：_____

承包人：_____

采购人委托承包人承担扶风县兰郑长成品油管道迁改工程前期服务，项目地点为_____，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执行。

第一条 本合同签订依据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

1.2 国家相关规范及标准。

第二条 编制依据

2.1 采购人给承包人的成交通知书

2.2 采购人提供的基础资料

2.3 承包人采用的主要技术标准是：现行国家的法律法规和规范规程。

2.4 管道迁改必须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

第三条 合同文件的优先次序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可视为是能互相说明的，如果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则根据如下优先次序来判断：

3.1 合同书

3.2 成交通知书（文件）

3.3 采购人要求及委托书

3.4 响应性文件

当合同文件出现含糊不清或不相一致时，在不影响本项目报告编制工作的情况下，由双方协商解决；双方意见仍不能一致的，按合同书第十一条约定的办法解决。

第四条 本合同项目的名称、规模、阶段、投资及主要编制内容

项目名称：扶风县兰郑长成品油管道迁改工程前期服务；

项目规模：_____；

项目规划地址：_____；

报告质量要求：满足国家相关技术规范及有关政策的要求，通过上级主管部门批准。

第五条 采购人向承包人提交的有关资料、文件及时间：在签订合同后 5 日

内向承包人提供_____等资料。

第六条 承包人向采购人交付的设计报告时间及份数（具体要求在双方签订合同时商定）：_____。

第七条 费用

7.1 合同总价：人民币大写：_____元，小写：_____元。

第八条 支付方式：双方自行协商。

第九条 双方责任

9.1 采购人责任

9.1.1 采购人按本合同第五条规定的内容，在规定的时间内向承包人提交基础资料及文件，并对其完整性、正确性及时限负责。采购人不得要求承包人违反国家有关标准进行管道迁改报告编制。

9.1.2 采购人提交上述资料及文件超过规定期限 15 天以内，承包人按本合同第六条规定的交付文件时间顺延；采购人交付上述资料及文件超过规定期限 15 天以上时，承包人有权重新确定提交管道迁改报告的时间。

9.1.3 采购人必须按合同规定支付预付款（如有），收到预付款作为承包人管道迁改编制开工的标志。未收到预付款，承包人有权推迟编制工作的开工时间，且交付文件的时间顺延。

9.1.4 采购人应按本合同规定的金额和日期向承包人支付编制费，每逾期支付一天，应承担应支付（由合同双方约定）的逾期违约金，且承包人提交编制管道迁改文件的时间顺延。逾期超过 30 天以上时，承包人有权暂停履行下阶段工作，并书面通知采购人。

9.1.5 采购人要求承包人比合同规定时间提前交付文件时，须征得承包人同意，不得严重背离合理编制周期，且采购人应支付赶工费，标准为：（由合同双方约定）。

9.2 承包人责任

9.2.1 承包人应按国家规定和合同约定的技术规范、标准进行管道迁改编制，按本合同第六条规定的内容、时间及份数向采购人交付管道迁改文件（出现 9.1.1、9.1.2、9.1.3、9.1.4 规定有关交文件顺延的情况除外）。并对提交的管道迁改文件的质量负责。

9.2.2 管道迁改实施方案合理使用年限为符合国家现行规范规程要求。

9.2.3 承包人对管道迁改文件出现的遗漏或错误负责修改或补充。由于承包

人编制错误造成项目质量事故损失，承包人除负责采取补救措施外，应免收受损部分的编制费，并根据损失程度向采购人支付赔偿金，赔偿金数额最高为编制费的（由合同双方约定）%。

9.2.4 由于承包人原因，延误了文件交付时间，每延误一天，扣除相应阶段编制费的（由合同双方约定）。

9.2.5 合同生效后，承包人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承包人应双倍返还采购人已支付的编制费用。

9.2.6 承包人交付管道迁改后，按规定参加有关上级的审查，并根据审查意见进行调整补充，直至审批通过为止。

9.2.7 项目负责人须为响应性文件中确定的人员。如承包人未投入承诺的人员进行编制工作，采购人可根据情况扣除编制费用的（由合同双方约定）%。如因承包人原因，影响项目进度的，采购人可中止本合同，承包人酌情返还已付的编制费。

第十条 保密

双方均应保护对方的知识产权，未经对方同意，任何一方均不得对对方的资料及文件擅自修改、复制或向第三人转让或用于本合同项目外的项目。如发生以上情况，泄密方承担一切由此引起的后果并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一条 争议解决

本合同发生争议，采购人与承包人应及时协商解决。也可由当地行政主管部门调解，调解不成时，可由仲裁机构仲裁。双方当事人未在合同中约定仲裁机构，当事人又未达成仲裁书面协议的，可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二条 索赔

承包人可按以下规定向采购人索赔：

- （1）有正当索赔理由，且有索赔事件发生时的有关证据；
- （2）索赔事件发生后 14 天内，向采购人发出要求索赔的报告；
- （3）采购人在接到索赔通知后 21 天内给予响应，或要求承包人进一步补充索赔理由和证据，采购人超过 21 天未予答复，应视为该项索赔已经认可。

采购人可按以下规定向承包人索赔：

- （1）有正当索赔理由，且有索赔事件发生时的有关证据；
- （2）索赔事件发生后 14 天内，向承包人发出要求索赔通知；
- （3）承包人在接到索赔通知后 21 天内给予响应，或要求采购人进一步补充

索赔理由和证据，承包人在 21 天未予答复，应视为该项索赔已经认可。

第十三条 双方确定：

13.1 采购人利用承包人提交的技术服务工作成果所完成的新的技术成果，归双方所有。

13.2 承包人利用采购人提供的技术资料和工作条件所完成的新的技术成果，归双方所有。

13.3 对完成的新的技术成果进行技术鉴定或评定工作，甲乙双方应共同享有。

第十四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4.1 承包人为本合同项目的服务至项目通过审查验收为止。

14.2 本项目的全部费用、成果评审费、利润及风险等一切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中，承包人在项目实施期间产生的不可预见费用，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

14.3 采购人委托承包人承担本合同内容以外的工作服务，另行签订协议并支付费用。

14.4 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14.5 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即生效，一式六份，采购人三份，承包人三份。

14.6 双方认可的来往传真、电报、会议纪要等，均为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4.7 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采购人另有要求需承包人技术咨询服务时，双方应另行签订技术咨询服务合同。

14.8 合同终止：在项目通过验收，编制费结清后自行失效。

采购人名称：（盖章）

承包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 址：

地 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银行帐号：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第六部分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正本或副本)

扶风县兰郑长成品油管道迁改工程前期服务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供 应 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目 录

- 一、竞争性磋商函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 三、响应报价表
- 四、资格证明文件
- 五、磋商响应方案
- 六、承诺书
- 七、其他资料

一、竞争性磋商函

致：_____（采购人）

根据贵单位_____（采购项目名称）_____项目（项目编号）的磋商文件，我方代表_____（姓名、职务）_____经正式授权并代表_____（供应商名称）_____就该项目进行磋商。

在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我方愿意以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为磋商报价，服务期为：_____。

2、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竞争性磋商文件，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质疑的权力。

3、我方完全理解并同意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有关没收磋商保证金、要求专业担保机构现行偿付和拒绝磋商的条款。

4、我方同意按照要求提供磋商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5、我方将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6、我方完全理解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条件，采购人有权选择质优价廉的货物/服务。

7、我方同意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遵守贵方有关采购的各项规定。

8、若我方被选为成交供应商，我方保证按有关规定向贵方支付招标服务费。

9、磋商响应有效期为自提交磋商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___日历天。

10、所有关于本项目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供 应 商：_____（公章）

详 细 地 址：_____

邮 政 编 码：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电 子 邮 件：_____

开 户 银 行： _____

帐 号：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联系电话/手机： 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 性 别：_____

年 龄：_____ 职 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后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供 应 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_____（采购人）

本人（姓名）系（供应商全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被授权人姓名）为全权代表，参加贵单位组织的_____（采购项目名称）磋商活动，全权处理磋商活动中的一切事宜。

我公司对被授权人的签字负全部责任。

授权期限：自磋商响应文件提交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

法定代表人盖章：

被授权人签字：

职 务：

职 务：

身 份 证 号：

身 份 证 号：

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反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反面）

供 应 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响应报价表

(一) 首次报价表

采购项目名称：扶风县兰郑长成品油管道迁改工程前期服务

供应商名称	
磋商总报价	小写：_____元
	大写：_____
服务期	
是否中小企业	提供声明函、证明函： ☐ 是 ☐ 否 声明函、证明函页码：
备注：1、本表报价大小写不符的以大写为准，表内报价内容以元为单位，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供 应 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磋商报价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服务类别	服务内容说明	服务期限	总价（元）	备注
服务 费用	1					
	2					
	3					
其他费用						
磋商总报价：_____元（大写：_____）						
备注	表内报价内容以元为单位，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供 应 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四、资格证明文件

1、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企业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和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有效的证明文件；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1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1 年 10 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三个月的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4、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1 年度 10 月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三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的书面声明；

6、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承诺；

7、供应商不得为①“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②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供应商（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8、供应商具备工程设计综合资质或工程设计资质石油天然气行业乙级及以上或石油天然气行业管道输送乙级及以上资质；

9、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注：以上证件复印件加盖公章附在磋商响应文件中。

五、磋商响应方案

- （一）格式自拟。
- （二）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说明的问题。

六、承诺书

宝鸡市政府采购供应商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参加扶风县兰郑长成品油管道迁改工程前期服务招投标活动中做到：

一、诚信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二、以产品（物品、工程和服务）的质量、技术、价格等优势参与正常商业竞争，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工作人员、评审专家、采购监督人员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本公司如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和成交结果使本公司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进行质疑、投诉、复议、诉讼或者举报。

四、在签约与履约过程中，恪守商业道德和机密，严格遵守招标文件和合同，不降低标准和质量，更不为此向采购方及其工作人员给予其他好处。

五、若违反上述承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供应商：_____（公章）

年 月 日

宝鸡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致：_____（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_____的我方_____（供应商名称）自愿参加贵单位组织的编号为_____（采购项目编号）的_____项目（采购项目名称）的政府采购活动，我方已知悉并理解本项目采购文件的各项要求。为贯彻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政府采购原则，共同维护宝鸡市政府采购市场良好秩序，我方郑重声明和承诺如下：

一、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及宝鸡市有关规定。

二、我方郑重声明，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重大违法记录。

我方同时声明，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我方对以上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接受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根据相关政策规定进行的信用记录查询。如发现以上声明不实，我方承担相应后果。

三、我方郑重承诺，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

（1）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评审专家提供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对索取或接受商业贿赂的单位和个人，及时向财政部门 and 监察机关举报；

（2）不与其它供应商串通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谋取中标（成交）；

（3）不出借或借用资质；

（4）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评审专家恶意串通；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6）不以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

（7）不以低于成本价或恶意低价竞争；

-
- (8) 不与采购人在招标采购过程中进行协商磋商；
 - (9) 中标或者成交后不得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 (10) 中标或者成交后非因不可抗力不得变更投标（响应）文件中承诺的项目管理实施人员；
 - (11) 中标或者成交后无正当理由不得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12) 不得有未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或者与采购人另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协议的行为；
 - (13) 不转包或违法分包政府采购合同，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 (14) 不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质疑、投诉；
 - (15) 不得有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行为；
 - (16) 不得有其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要求的违法犯罪或者失信行为。

四、如有违反以上声明或者承诺之一情形的，我方知悉并接受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等政府职能部门将采取以下一种或几种方式追究我方责任：

- 1、投标（响应）无效；
- 2、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或者履约保证金；
- 3、约谈法人代表或者主要负责人，责令整改；
- 4、中标（成交）无效；
- 5、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6、没收违法所得；
- 7、吊销营业执照；
- 8、政府相关部门的联合惩戒措施；
- 9、追究民事责任；
- 10、追究刑事责任；

11、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处理处罚措施。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联系电话：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传真：

年 月 日

七、其他材料

第七部分 附 件

附件 1: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20）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本公司参加 _____ 单位的 _____ 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 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若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_____（公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1. 非小、微企业无需在响应文件中提供。如为小、微企业应填写此声明函并在响应文件的封面右上角明确注明相关信息以便方便认可。

2. 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的需保证其真实性，如经查实存在虚假证明的情况，由供应商承担相应责任。

附件 2:

供应商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

1、供应商在本项目磋商中，不存在与其它供应商负责人为同一人，有控股、管理等关联关系。

1.1 管理关系说明：

我单位管理的具有独立法人的下属单位有：_____。

我单位的上级管理单位有_____。

1.2 股权关系说明：

我单位控股的单位有_____。

我单位被_____单位控股。

1.3 单位负责人：_____。

2、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利害关系说明：_____。

我单位承诺以上说明真实有效，无虚假内容或隐瞒。

供应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法人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3:

《磋商声明书》

致：鑫益瑞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我公司_____（供应商名称），就参加_____（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磋商事宜，在此郑重声明：

- 1、我公司所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全部真实有效；
- 2、我公司近 3 年来无因安全事故、质量事故、采购违规等不良记录被政府有关部门处罚期内的情形存在；
- 3、我公司近 3 年来无违法违规经营受到责令停产（或停止经营）、吊销生产许可证（或经营许可证）、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的情形存在；
- 4、我公司无企业财产被查封、冻结或处于破产状态或严重亏损状态等情形存在；
- 5、我公司承诺在磋商过程中，保证不与其他单位围标、串标，不出让磋商资格，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不向、采购代理机构、评审委员会成员行贿。

以上声明若违反，一经查实，本公司愿意接受政府有关部门的相应处罚，并愿意承担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

特此声明！

供应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法人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4:

《监狱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监狱）企业。

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监狱企业，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若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法人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5: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法人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

1. 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无需在响应文件中提供。如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在响应文件的封面右上角明确注明相关信息以便方便认可。

2. 供应商企业所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由其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附件 6:

《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制造厂家	规格型号	类别	认证证书编号	数量	单价	总价	备注
合计（人民币）									

供应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法人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

1. 如磋商产品为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须按格式逐项填写，并附相关证明（注：环境标志产品是指由财政部、国家环境保护总局颁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有效期内的产品；节能产品是指由财政部、国家发改委颁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有效期内的产品）。

2. 类别填写：节能环保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

附件 7:

书面声明（一）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我公司_____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并经营的机构。

在此郑重声明：

我公司在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无法律法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情形。

如有隐瞒或未能提供真实信息的，将承担一切不利后果。

供应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法人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8:

书面声明（二）

致：_____（采购人名称）_____：

我公司_____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并经营的机构。
在此郑重声明：

我公司未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
税收违法黑名单当事人名单（黑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被列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
动；

我公司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
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如有隐瞒或未能提供真实信息的，将承担一切不利后果。

供应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法人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